

政治·外交

孟加拉国的妇女赋权：认知及实践

陈松涛

摘要：20世纪80年代以来，赋权理论被普遍运用于发展研究，尤其是妇女研究中。妇女赋权既是个复杂的概念，又是一个从观点到行动的多维度进程，在量化方面存在理论及现实的困难，至今仍未形成一个完整的概念框架，在不同国家、不同文化背景下获得的认知和实践也不相同。在实现路径方面，妇女赋权理论强调转变性别歧视、改变社会不平等的制度与结构性因素。受国际舆论与国内发展进程的共同影响，孟加拉国不同行为体（主要政党、妇女组织、国际援助方和非政府组织）基于各自的立场和目标对妇女赋权进行了阐释和解读，关注贫困妇女及妇女的经济赋权，认为经济赋权是实现妇女在社会及政治领域赋权的必要前提。孟加拉国妇女赋权的成效主要体现在妇女参与小额信贷项目和制衣业部门的就业，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妇女的经济赋权。妇女赋权是构成孟加拉国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条件之一，客观上要求政府制定适当的制度政策，打破歧视妇女的传统性别准则，在平等基础上积极促进妇女对国家发展进程的全面参与。

关键词：孟加拉国；妇女赋权；妇女发展；赋权；政府治理

收稿日期：2021-09-15

作者简介：陈松涛（1978~），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讲师，博士，主要研究领域：区域与国别研究。

基金项目：本文系云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中印关系与中国边疆安全研究”、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中印关系与中国国家安全研究”（项目编号：2021CX03）、教育部“区域与国别研究中心—云南大学孟加拉国研究中心”的阶段性成果。

妇女赋权是妇女研究中的一个核心概念，起初是为了探索减贫，在20世纪上半叶吸引了学术界的研究兴趣。1995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成为妇女赋权的全球性关键政策文件，也引起了妇女研究议

题的转移,即从“妇女地位”和“性别不平等”转向“性别平等”和“为妇女赋权”。2000年,联合国将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列入《千年发展目标》,妇女赋权随即成为各国社会经济发展的优先目标之一。妇女赋权主要基于两个假设:社会正义是人类福利的重要组成部分,妇女赋权是实现其他目标的路径。^① 妇女赋权不仅关乎妇女发展,还是推动国家包容性发展与可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

一、关于妇女赋权的讨论

(一) 妇女赋权的多重概念及多维度的进程

赋权是发展领域的一个流行词汇,特指对减贫及边缘化群体(如妇女)的政治包容,赋权意味着援助个体、群体以促进或恢复其社会功能的能力,解决自身问题并创造适宜的社会条件。^② 赋权理论认为发展不能自动为妇女带来公正,妇女是发展的能动者而非被动接受者,发展的首要目标是妇女赋权,而妇女赋权的最终目标是妇女拥有与男性平等的权利与资源。^③ 20世纪90年代以来,西方女性主义学者从人本主义出发,将权力关系引入妇女与发展的分析框架,从而使妇女发展的内涵延伸至妇女赋权,为探索妇女发展路径及有效模式提供了一种全新视角。^④ 在妇女赋权的定义中往往包含了“选择”“控制”和“权力”等词汇,赋权的基本定义来源于纳拉·卡贝尔提出的“战略性生活选择”,指的是影响一个人生活轨迹及自主做出选择的相应能力,包括婚姻、教育、就业和孩子生育等多方面的决策,妇女赋权的逻辑是促进妇女在生活中重要方面的选择能力,强调进程及人的能动性。^⑤ 妇女赋权具备了三个基本要素:一是赋权的核心,指妇女有机会选择某种行动,如有机会平等参与某些决策;二是通过各种制度与社会关系将资源平等分配给妇女;三是妇女执行活动后取得的成就,包括潜能的实

^① Anju Malhotra, Sidney Ruth Schuler and Carol Boender, “Measuring Women’s empowerment as a variable i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June 28, 2002, <https://www.ssatp.org/sites/ssatp/files/publications/HTML/Gender-RG/Source%20%20documents/Technical%20Reports/Gender%20Research/TEGEN5%20Measuring%20Women%27s%20Empowerment%20ICRW%202002.pdf>.

^②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6, 2012, pp.111 ~ 121.

^③ 郭夏娟:《女性赋权何以可能?参与式性别预算的创新路径》,《妇女研究论丛》,2015年第2期,第27页。

^④ 李强、许松:《走向增权的妇女发展西方妇女增权理论研究述评》,《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10年第3期,第30页。

^⑤ Anju Malhotra, Sidney Ruth Schuler and Carol Boender, “Measuring Women’s empowerment as a variable i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June 28, 2002, <https://www.ssatp.org/sites/ssatp/files/publications/HTML/Gender-RG/Source%20%20documents/Technical%20Reports/Gender%20Research/TEGEN5%20Measuring%20Women%27s%20Empowerment%20ICRW%202002.pdf>.

现程度。^①

妇女赋权是个多维度的社会经济进程，被定义为实现权力和机会的扩展，赋权不仅能使妇女获得控制外在资源（如人力、资金和知识）的能力，还有内在能力的不断增长、自信和观念意识的转变。^② 赋权进程有三个确定性特征：一是能动性，即决定目标并实施的能力或者有能力和生活不同方面的不同方面；二是获得并控制资源，即妇女从多重关系中获得物质、人力和社会资源，资源决定着赋权进程的轨迹；三是妇女生活的背景因素（婚姻、家庭财产和家庭决策模式等）决定了所能获得的机会和选择。^③ 从实现路径来看，“赋权”一词在联合国机构文件中多用于支持某种类型的政策和干预策略，强调在发展中促进社会包容作为个体赋权的路径，女权主义则强调促进个体及妇女群体的赋权。妇女赋权的核心战略是实现集体赋权，是妇女集体行动和政府行为的必然结果，也是现代化和民主化的关键因素。^④ 赋权有助于解决结构性问题，打破公共和私人领域的界限，对于边缘化和遭遇不平等对待的群体而言，或者通过社会动员，或者国家主动对法律和公共政策进行改革来实现赋权，同时还伴随着长时段的社会发展和变化。^⑤ 妇女赋权依赖于国家的文化、社会、经济和政治背景，不仅是经济和政治权力的重新安排，还包括社会价值观的改变。

第三世界妇女赋权的路径“更多依赖于第三世界妇女的女权主义文章和基层组织，而不是第一世界妇女的研究”，吸取了社会主义和后现代女权主义这两种对立观点的有益之处，同时也提倡要扎根于南半球女性和男性的特殊发展经历中。^⑥ 妇女赋权是发展中国家决策者关心的议题之一，妇女与男性一起融入发展进程并参与经济活动成为发展规划的重要环节。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指出，亚太地区要实现妇女赋权，需关注12个关键领域：贫困、教育和培训、健

^① Naila Kabeer, “Gender Equality and Women’s Empowerment: A Critical Analysis of the Third 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 *Gender & Development*, Vol.13, Issue 1, 2005, pp.13 ~ 24.

^② Gowranga Kumar Paul, Dhaneswar Chandro Sarkar and Shayla Naznin, “Present Situation of Women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athematics and Statistics Invention*, Vol.4, Issue 8, October 2016, pp.31 ~ 38.

^③ Simeen Mahmud, Nirali M. Shah and Stan Becker, “Measurement of Women’s Empowerment in Rural Bangladesh”, *World Development*, Vol. 40, No. 3, 2012, pp.610 ~ 619.

^④ 薇兰婷·M·莫哈丹著，黄觉译：《女性主义、法律改革和中东北非的妇女赋权运动：研究、实践和政策相结合》，《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中文版）》，2008年第2期，第15页。

^⑤ 瓦伦迪娜·M·莫甘达姆·鲁西·桑福特娃著，毕小青译：《测量妇女赋权——妇女的参与以及她们在公民、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领域内的权利》，《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中文版），2006年第2期，第204 ~ 205页。

^⑥ 马元曦主编：《社会性别与发展译文集》，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76页。

康、暴力、武装冲突、经济、权力与决策、促进妇女进步的政策机制、人权、媒体、环境和女童。近年来，亚太地区国家在3个关键领域取得了进展，即强化国内政府和治理的性别平等、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制定应对措施及促进妇女的政治参与。^①

（二）妇女赋权的测量存在理论及现实困难

妇女赋权的范围广泛涉及社会、经济、政治、儿童健康或福利、家庭幸福、妇女健康、家庭及社区中个体的精神进步等。^② 学界通常将妇女赋权的领域分为经济赋权、社会赋权和政治赋权三个层面，其中，政治赋权是核心，是指女性在决策机构中有公平参与机会，其意见能在决策中得到体现，从而对社会产生影响。^③ 1995年，联合国发布的《人类发展报告》首次使用性别赋权措施来考察世界妇女地位，将经济参与和决策、政治参与和决策、占有经济资源作为三个重要的赋权领域。^④ 近年来，发展行为体采纳经济赋权来突出资源对妇女赋权的重要性，强调妇女有能力享受权利，控制资源、财产、收入及时间并从中受益，管理风险并改善其经济地位和福利，^⑤ 对经济赋权的广泛讨论通常带有更高目标的赋权维度和性别平等。妇女赋权中的决策维度包括经济决策和家庭决策，其中，经济决策指的是妇女有能力分享或控制家庭经济问题的决定过程，参考依据是通过妇女参与决定家庭日常所需的货币开支；家庭决策则指妇女有能力参与形成并实施对家庭事务决定的程度，参考依据是妇女在自身和孩子健康方面的决策。^⑥

妇女赋权常见的测量维度有两个：一个是妇女的绝对幸福，测量依据是识字率和教育程度、健康和营养、劳动力参与、避孕措施的使用、流动性和财产拥

^① ESCAP, *Gender Equality and Women's Empower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Perspectives of Governments on 20 Years of Implementation of the Beijing Declaration and Platform for Action, 2015, <https://www.unescap.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s/B20%20Gender%20Equality%20Report%20v10-3-E.pdf>, p.3.

^②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6, 2012, pp.111 ~ 121.

^③ Augusto Lopez-Claros and Saadia Zahidi, *Women's Empowerment: Measuring the Global Gender Gap*, Geneva Switzerland: World Economic Forum, 2005, p.20.

^④ 瓦伦迪娜·M·莫甘达姆·鲁西·桑福特娃著，毕小青译：《测量妇女赋权——妇女的参与以及她们在公民、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领域内的权利》，《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中文版），2006年第2期，第208页。

^⑤ Pushpita Saha, Saskia Van Veen, Imogen Davies, Khalid Hossain, Ronald van Moorten and Lien van Mellaert, "Paid work: the magic solution for young women to achieve empowerment? Evidence from the Empower Youth for Work project in Bangladesh", *Gender & Development*, Vol. 26, No. 3, 2018, pp.551 ~ 568.

^⑥ Gowranga Kumar Paul, "Dhaneswar Chandro Sarkar and Shayla Naznin, Present Situation of Women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athematics and Statistics Invention*, Vol.4, Issue 8, 2016, pp.31 ~ 38.

有权等；另一个是妇女的相对幸福，是促进家庭内部妇女地位（相对男性地位而言）的一个进程，涉及妇女在家庭内部的决策权、控制家庭财产和贷款等。^①

妇女赋权测量的主要难点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赋权进程不能直接观察，只能通过一些指标来间接了解，而大多数经验研究中所使用的指标并非建立在概念的共识基础上；二是赋权进程的多维度特征，性别不平等存在于不同维度（社会、经济、政治和心理）和妇女生活的不同领域，将资源转化为能动性的因果路径不同；三是社会背景的关键作用，不同背景下妇女赋权的路径不同，同一背景下所有妇女的赋权经历也不相同，这些关键变量往往会影响测量指标的一致性与兼容性。以南亚地区为例，传统社会准则严格限制妇女出现在公共领域，迁移自由因此成为赋权的一个来源，妇女离开家庭外出工作或者带孩子去医疗机构就诊是其能动性的一种表现。四是数据不足影响了妇女赋权测量框架的总体进展，缺乏来自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按照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在已收集到的数据中，与测量指标之间的关联性不大。^②

从妇女赋权的现有研究来看，家庭层面的微观研究在概念扩展、背景框架及特定测量指标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中观层面的研究缺乏经验证据，也缺乏对政策和项目实施对妇女赋权的成效研究；宏观层面的研究最为薄弱，尤其是对能动性的测量，并由此导致妇女赋权未能形成一个完整的概念框架。^③

二、孟加拉国妇女赋权的认知话语

20世纪80年代，受国际妇女赋权讨论的影响，孟加拉国开始强调妇女的解放、进步、地位和处境等，但在当时，还没有任何一个行为体使用“妇女赋权”一词，而是更多使用权利、自由、进步等词汇。进入21世纪，妇女赋权在该国已成为一个通行的概念，不同行为体开始广泛使用妇女赋权这个概念。

（一）主要政党的认知：将妇女赋权融入发展议程

20世纪80年代，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的理念进入孟加拉国的政党讨论中，三个主要政党人民联盟、民族主义党和伊斯兰大会党将赋权进程解读为线性模式，

^①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6, 2012, pp.111 ~ 121.

^② Anju Malhotra, Sidney Ruth Schuler and Carol Boender, “Measuring Women’s empowerment as a variable i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June 28, 2002, <https://www.ssatp.org/sites/ssatp/files/publications/HTML/Gender-RG/Source%20%20documents/Technical%20Reports/Gender%20Research/TEGEN5%20Measuring%20Women%27s%20Empowerment%20ICRW%202002.pdf>.

^③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6, 2012, pp.111 ~ 121.

在宪章、选举宣言和招募成员的出版物中都提到妇女地位、妇女需求及妇女权利，与女性主义的关键诉求相吻合。三大政党都将妇女赋权的观念融合在发展议程中，从各自的政治立场加以阐释，但在语言表述和关注点等方面有所差异，如妇女地位如何与民族主义及现代化进程相联系、国际和国家发展话语、性别与发展讨论、伊斯兰法基础上的权利话语及国内妇女运动提出的诉求等。同时这些政党也关注私人领域的不平等，主张将采取措施消除性别不平等，通过小额信贷、法律改革、公共服务和就业等，但是不主张妇女集体赋权或社会结构的改变。^①

人民联盟和民族主义党使用“妇女赋权”的表述，关注传统和非传统的妇女议题，如产妇健康护理、女孩教育、政治参与、公共场合针对妇女的暴力和特定家庭暴力形式、女性制衣工人的安全需求、寡妇和老年妇女的福利需求等，肯定了妇女在私人部门和公共部门的作用，但在家庭领域仍强调妇女的生育角色。伊斯兰大会党在其选举宣言和政策文件中从未使用“妇女赋权”一词，而是代之以“妇女权利”，涉及社会保障、社会运动、公共健康、生育控制和营养等，政策建议按照“对妇女及其权利的充分尊重”原则，确保在伊斯兰框架内给予妇女最高的权利和尊严，认为男女之间是互补关系，避而不谈如何解决男女间的性别不平等。^②

（二）代表性妇女组织的认知：强调集体变化、团结和包容性

独立以来，孟加拉国的妇女组织不断涌现，从10~15人的小型组织到全国性组织，规模大小不一，目标和愿景各异。妇女组织受到国际妇女议题的强大影响，也继承了20世纪初期以来国内女性主义的传统。孟加拉国妇女议会^③、支持妇女^④、妇女互助^⑤是三个最具代表性的全国性妇女组织，对“赋权”持谨慎态度，借助歧视、不平等、剥夺、剥削和压迫等概念来解释本国妇女的地位与处境，结合政治权力运作模式和妇女生活的复杂性来解释“赋权”，承认个体及群

^① Sohela Nazneen, Naomi Hossain and Maheen Sultan, "National Discourses on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Continuities and Change", IDS Working Paper 368, July, 2011, pp.23 ~ 24.

^② Ibid., pp.22 ~ 23.

^③ 孟加拉国妇女议会成立于1970年，是孟加拉国最早及最大的妇女组织，致力于实现妇女的人权、妇女赋权和性别平等，其愿景是建立一个非公社型的、民主的、基于平等的、理性的、人道主义的社会和国家。

^④ 支持妇女成立于1983年，致力于促进妇女权利，反对针对妇女的暴力、歧视和不公正，该组织的目标是“在家庭、社会和国家中建立妇女作为有尊严的人和有权利的公民”“通过建立抵制暴力、歧视和非正义来促进妇女的权利和利益”。

^⑤ 妇女互助成立于1973年，从事妇女研究和政策支持研究，将自身定义为“为妇女赋权和促进性别平等的组织”，提升“带有促进妇女地位观点的性别议题”的意识，还关注“妇女处于不利地位的相关议题”。

体经历和能动性的重要意义，认为个体意识导致了集体行为，而集体行为有助于建立妇女与其他弱势群体的团结，从而推动更广泛的社会转型。妇女组织对妇女赋权的独特理解表现为强调集体变化、团结和包容性，将变革的需求合法化，承认赋权的实现路径不是线性的，一个领域的进步可能因部分权利的缺失而受到影响，三大妇女组织均关注针对妇女的暴力议题，认为政治参与有助于改变妇女地位并增加与男性平等的权利，是一种以权利为基础的方式。^①

在实现妇女赋权的路径方面，孟加拉国妇女议会认为赋权的发生是作为更广泛社会变革的一部分，妇女赋权是国家发展和民主化的标志，完整的民主社会能确保妇女平等参与所有层面的决策。支持妇女在相关文件中将妇女权利称为“我们的权利”，认为妇女无论身处哪个阶级，在家庭、社会和国家中的地位 and 遭遇类似，妇女地位是个集体性的建构，不是一个独特的个体，大多数的发展干预仅能使个体获益，妇女为自己发声也是赋权的一种途径。^②

（三）国际援助方与非政府组织的认知：关注贫困与个体赋权

1971年独立后，孟加拉国一直是主要的国际援助对象国，1971~2010年共获得双边、多边援助525.98亿美元。^③ 20世纪70年代以来，性别和发展议程进入国际援助的话语体系，大多数援助方都具有一定的性别立场。20世纪80年代，围绕“妇女参与发展”的讨论，国际援助机构在项目设计中强调妇女能为国家的发展“做什么”。作为孟加拉国主要的多边援助机构之一，世界银行通过提供贷款、政策建议、进行援助协调等参与该国的经济发展进程。21世纪以来，世界银行将妇女赋权确定为减贫的关键构成要素和发展援助的首要目标，将性别意识融入孟加拉国的农村发展与生计项目中，开展了女性中等教育奖学金计划、小学教育、健康部门和社区生计项目等。^④

20世纪80年代以来，国际援助促进了孟加拉国非政府组织的快速发展，在国家公共产品供应和分配低效的状态下，非政府组织（NGOs）被视为政府职能的一种替代和补充，广泛提供医疗、非正式教育、法律援助、小额信贷、社会保障、农业发展、安全水资源和卫生设施等服务。NGOs对妇女赋权的讨论强调社

^① Sohela Nazneen, Naomi Hossain and Maheen Sultan, “National Discourses on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Continuities and Change”, *IDS Working Paper 368*, July, 2011, p.18.

^② *Ibid.*, pp.16 ~ 18.

^③ Anisul M. Islam, “Foreign Assistance and Development in Bangladesh”, *Recent Economic Thought Series*, Vol. 68, 1999, pp.211 ~ 231.

^④ World Bank, *Country Assistance Strategy f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Bangladesh for the Period FY11-14*, Report No. 54615-BD, July 30, 2010, p.33.

会正义和平等，项目设计立足于促进个体赋权、尤其是经济赋权，也是对妇女赋权的一种线性解，通过为妇女提供技能培训、提高性别意识等措施来促进性别平等，重点关注贫困妇女，妇女作为服务对象或工作人员参与其中。NGOs还资助一些妇女组织并进行集体动员，但是不愿对妇女赋权采取更多的结构性措施，担心被指控为西方的、反伊斯兰的。^①有学者批评NGOs是新的“赞助者”，维持了一种新的“庇护关系”，没有从根本上动摇父权制的社会结构，也没有形成能确保妇女赋权的机制。^②

以“培训、教育和行动”^③为例，该组织使用“妇女赋权”一词，其赋权议程注重“免于贫困”和人的发展，在国家关于减贫、人的发展、妇女赋权讨论的影响下，该组织在项目设计和实施中将减贫作为一项核心议程，强调贫困人口参与和社区组织的作用，将妇女赋权的优先化目标包含在性别平等的特定行为中，通过教育、健康、创收、技能培训等措施提升贫困妇女的权利意识和自信，认为家庭和社区是赋权的重要场域，妇女参与家务决策和社区行为是赋权的结果。该组织在报告中大量列举了妇女物质条件改善或社区地位提升的案例，表明妇女在不同维度的需求得以满足。该组织还关注家庭和社区中广泛存在的暴力行为，强调赋权，主张通过法律培训和为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孟加拉国主要政党、代表性妇女组织、国际援助方及NGOs对妇女赋权的认知带有不同的政治含义和目标，使妇女赋权形成了多重的话语轨迹，涉及广泛领域和议题，包括妇女地位和权利、妇女的不平等处境和遭遇的暴力、贫困妇女、社会公正等。在赋权路径方面主张个体/私人领域、集体行为、社会结构的变革等。不同行为体对妇女赋权的认知存在共识，对妇女赋权的定义立足于妇女的经济地位，关注贫困妇女。在赋权的实现路径方面，强调妇女赋权是政策因素及个体因素的共同结果，在政策因素中教育是首要的，个体因素则包括智力、个性、

^① Sohela Nazneen, Naomi Hossain and Maheen Sultan, “National Discourses on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Continuities and Change”, *IDS Working Paper 368*, July 2011, pp.21 ~ 22.

^② Lamia Karim, “Demystifying Micro - Credit: The Grameen Bank, NGOs, and Neoliberalism in Bangladesh”, *Cultural Dynamics*, Vol. 20, Issue 1, 2008, pp.5 ~ 29.

^③ 培训、教育和行动（PROSHIKA）成立于1976年，是三个孟加拉文单词的缩写，培训（training, *proshikkhan*）、教育（education, *shikkha*）和行动（action, *kaj*）。该组织的愿景是建立一个有经济竞争力、社会正义、环境安全和真正民主的社会，致力于为贫困人口赋权，通过赋权将穷人组织起来并使其意识到贫困的根源，动员资源、增加收入和就业、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以此构建广泛的、可持续发展的进程。PROSHIKA自成立以来，约有1200万的贫困人口通过不同的创收活动实现了脱贫。目前在59个分县的24213个村庄、2110个城市贫民窟运营200个地区发展中心，涉及的对象包括来自农村和城市的贫困人口，其中女性约92.6万。

参与决策进程的能力、个人储蓄、健康意识、道德特征等。^①

三、妇女赋权在孟加拉国的实践及评估

21世纪以来，全球妇女赋权率不断上升。2000~2005年，国妇女赋权率年均增长4.3%，妇女赋权的显著证据是小额信贷项目的实施及制衣业为数百万妇女提供的正规就业机会。^②有大量的学术研究和政策讨论了小额信贷、制衣业部门的发展与妇女赋权之间的关系，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验证：一是妇女赋权的状况；二是关于妇女赋权的已衡量及可衡量的指标。^③

（一）小额信贷与妇女赋权

20世纪70年代以来，小额信贷在国际发展研究中通常被描述为解决全球贫困并为边缘群体赋权的一种方式。国际援助、孟加拉国政府、学者和其他发展专家关注小额信贷作为促进妇女经济赋权的重要作用，大多以由格莱珉银行和孟加拉国农村促进委员会（BRAC）实施的小额信贷为分析案例。在该国，小额信贷的概念出现于1976年，穆罕默德·尤努斯为首倡者，他创立了格莱珉银行，为贫困群体及贫困妇女从事创收性活动提供小额贷款，宗旨是“使千千万万的贫困农户及贫困妇女直接获得持续稳定的生产经营贷款，走上自我生存和发展的道路”。他的发展理念是贫困群体拥有平等享受金融服务的权利，将穷人组织起来，发挥群体力量。他的运作模式立足于个体创业的理念，向受助者发放几美元至几十美元不等的贷款，使其有资金购买原材料进行加工并售卖。孟加拉国工业化进程和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大量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小额信贷将90%以上的贷款对象瞄准滞留在农村的妇女，使她们获得新的就业和创收机会。^④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以来，该国的小额信贷项目发展快速，2006年，约有1000家运营的信贷机构，服务对象涉及85000个村庄的1700万借贷者，覆盖率为全球最高，绝大多数是女性。^⑤由于成效良好，小额信贷被很多国际组织誉为世界上最大、最为成功

^① Mohammad Samiul Islam,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A Case Study of Two NGOs”, *Bangladesh Development Research Working Paper Series*, September 2014, p.3.

^② Saifa Binte Sanawar, Mohammad Amirul Islam, Shankar Maumder and Farjana Misu, “Women’s Empowerment and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Bangladesh: Investigating the Complex Relationship”, *Journal of Biosocial Science*, Volume 51, Issue 2, March 2019, pp. 188 ~ 202.

^③ Sohela Nazneen, Naomi Hossain and Maheen Sultan, “National Discourses on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Continuities and Change”, *IDS Working Paper 368*, July 2011, p.9.

^④ 张浩森、田华丽、秦嘉：《南亚地区女性社会救助政策的经验与启示》，《西部发展研究》，2017年第1期，第113~114页。

^⑤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 6, 2012, pp.111 ~ 121.

的扶贫项目，成为全球贫困妇女赋权的一个象征。

在关于小额信贷与妇女赋权关系的经验研究中，主要测量小额信贷在个体/家庭层面的赋权成效，主要指标包括管理使用贷款、财务知识、妇女的经济贡献程度、公共领域的流动性、购买能力、生产资料的所有权、政治意识和妇女参与重要的家庭决策（如购买土地和生产资料等），其他指标还包括受教育状况、有偿就业、开明的家庭氛围等。^① 围绕小额信贷对妇女赋权的影响成效，理论和实证经验方面的研究形成了两种相互对立的观点：

一种观点认为小额信贷是妇女赋权的一种可行工具，作为国家发展项目之一，贷款和妇女赋权之间存在紧密关系。^② 在小额信贷出现之前，孟加拉国的农村妇女没有所需资金开展创收行为，也接触不到正规的就业市场。有学者在1998~1999年大型入户调查基础上分析了小额信贷对妇女赋权的影响，推导出特殊的模型，佐证了妇女参与小额信贷有助于增加妇女赋权，赋权过程还激发了妇女参与社区事务的兴趣、培育了集体态度和行为等。2000年，一项研究考察了农村贫困妇女参与信贷项目对赋权的影响，参与信贷行为的贫困妇女随着收入的提高，生活条件改善，在家庭事务方面的决策能力提高、流动性增强，容易接触到现代新观念，也更可能使用避孕措施、控制生育。^③

另一种观点则指出小额信贷对妇女综合赋权的作用有限甚至没有，认为是资本主义介入控制了世界上最贫困的人口、是用于制止共产主义蔓延的一种手段。^④ 在很多案例中，小额信贷的收益可能是微不足道的，并没有改善贫困妇女的生活条件，不适合绝大多数的贫困妇女，更适合拥有一定收入、土地和财产的富裕妇女，对后者的赋权效应更大。^⑤ 还有一些证据表明，小额信贷使贫困妇女产生了债务并处于恶性循环中，还增加了家庭暴力，57%的女性客户收到贷款后遭遇了配偶的言语攻击、13%遭到身体暴力。^⑥ 2018年，在两个实施小额信贷项

① Simeen Mahmud, Nirali M. Shah and Stan Becker, "Measurement of Women's Empowerment in Rural Bangladesh", *World Development*, Vol. 40, No. 3, 2012, pp.610 ~ 619.

②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No. 6, 2012, pp.111 ~ 121.

③ Mohammad Samiul Islam, "Women's Empowerment in Bangladesh: A Case Study of Two NGOs", Bangladesh Development Research Working Paper Series, September 2014, p.2.

④ Iman Bibars, "Microcredit and Women's Empowerment: A Case Study of Bangladesh", *Book reviews, Gender & Development*, Vol. 20, No. 1, March 2012, pp.193 ~ 195.

⑤ Lamia Karim, "Demystifying Micro-Credit, The Grameen Bank, NGOs, and Neoliberalism in Bangladesh", *Cultural Dynamics*, Volume 20, Issue 1, 2008, pp.5 ~ 29.

⑥ Isahaque Ali and Zulkarnain A. Hatta, "Women's Empowerment or Disempowerment through Microfinance: Evidence from Bangladesh", *Asian Social Work and Policy Review*, 6 (2012), pp.111 ~ 121.

目的试点地区开展了一项研究，采访了300户女性户主家庭，使用描述性统计和经济模型从5个维度（金融资产、流动性、独立购买能力、参与家庭决策和法律意识）进行了影响评估，结果表明，小额信贷实现了两个维度的赋权，即有助于农村妇女获得家庭决策权并增加了法律意识，但在其他三个维度并未导致赋权。^①

（二）制衣业与妇女赋权

通常认为，在发展中国家，尤其是低收入国家，妇女参与劳动力市场是全面提升社会经济地位的必要前提，也是实现减贫及促进性别平等的一个重要因素。孟加拉国妇女的经济机会不断增加，尤其是城市地区制衣业和其他出口导向的行业、公路修建与维护、贸易和服务部门等，导致了妇女家庭外流动及收入的增加，也推动着社会性别观念及性别准则的转变。该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与妇女赋权的经历同步，宏观层面上反映了妇女赋权与国家经济成效之间的因果关系。^②

全球经济的发展为孟加拉国制衣业创造了有利条件，《多边纤维贸易协定》使该国获得了纺织品贸易的特许权，20世纪70年代后期以来，制衣业逐渐发展成为主导出口行业，也催生了一个庞大的产业链，涉及纺织品、配件、打包材料等，为数百万妇女创造了正规就业机会，她们是制衣部门保持国际竞争力的廉价劳动力支柱。新一代的制衣女工打破了家庭束缚和社会控制，离开村庄去赚取收入、寻找自身价值，有偿雇佣提升了经济能力，在婚姻和家庭支出方面有了更多的选择和自由，增加了在家庭决策中的发言权，制衣工厂的工作经历和技能还为妇女提供了从事与纺织业相关的生意机会，更多女性希望自己赚钱并让孩子获得更好的教育。^③ 根据世界经济论坛《2021年全球性别差距报告》，该国女性劳动力的参与率是38.5%，相比男性的84.2%还很低。^④ 此外，妇女在劳动力市场上还面临诸多的歧视和不平等，如该国统计局2019年针对制造业的调查发现，制衣业部门60%的女工薪水少于男性工人。

在孟加拉国，妇女赋权呈现出多重意义，共性方面表现为关注贫困妇女、强

^① Dalia Debnath, Md. Sadique Rahman, Debasish Chandra Acharjee, Waqas Umar Latif and Linping Wang, "Empowering Women through Microcredit in Bangladesh: An Empirical Stud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Financial Studies*, Vol 37, No.7, 2019, pp.1 ~ 11.

^② Mustafa K Mujeri, "Women's economic empowerment and future development of Bangladesh", January 10, 2021. <https://thefinancialexpress.com.bd/views/womens-economic-empowerment-and-future-development-of-bangladesh-1609856560>.

^③ Shamsun Nahar Ahmed: 《就业与妇女的能力：以孟加拉成衣制造业为例》，中国农业大学博士论文，2014年。

^④ World Economic Forum, *Global Gender Gap Report 2021: Insight Report*, https://www3.weforum.org/docs/WEF_GGGR_2021.pdf, pp.113 ~ 114.

调妇女的经济赋权。小额信贷项目和制衣业的发展验证了该国妇女在经济领域实现了一定程度的赋权，这是促进社会和政治领域赋权的必要条件。孟加拉国的妇女赋权议程并非单纯受到国际援助或西方研究议程的推动，与赋权相关的理念如权利、进步和解放等不是西方的“舶来品”，而是与国内的政治传统和发展历程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独立以来，孟加拉国政府签署了性别平等的一些关键国际机制与承诺，宪法承认并保护妇女权利，制定并实施一系列改善妇女条件的政策和计划，颁布针对女性暴力的法律，在性别平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表现为妇女贡献的“可见度”、地理流动性、教育、经济参与、母婴死亡率、对议会和地方政府机构的参与等，对妇女的社会态度也发生了较大改观。《2021年全球性别差距报告》显示，该国在缩小性别差距方面处于南亚地区的领先地位，但是，性别不平等仍是一个结构性难题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障碍。在父权制及伊斯兰背景下，传统的社会性别准则使妇女处于弱势地位，在家庭和社会中缺乏决策权，获得和控制家庭资源的程度有限，针对妇女的暴力普遍存在。世界银行对孟加拉国性别平等的总体评估报告将该国的性别平等目标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的目标是教育、生育和儿童健康，下一阶段的目标是政治制度和社会治理层面的改革。

孟加拉国的发展愿景是2031年成为中等收入国家，2041年跻身高收入国家，妇女赋权及基于平等基础上妇女对所有社会领域的参与是实现愿景目标的基本条件。妇女赋权理论强调转变性别歧视，改变社会不平等的制度与结构性因素。推动妇女赋权进程需要一种综合整体的路径，既要保持宏观经济层面的可持续增长和减贫成效，又要国家制定适当的制度政策，打破歧视妇女的传统性别准则，在平等基础上积极促进妇女对国家发展进程的全面参与。孟加拉国在妇女教育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妇女教育程度的提升与所获得的经济机会并不匹配，很多受过教育的妇女没有就业或者就业不充分，影响了妇女经济赋权的进程。政府有必要采取针对性措施促进妇女参与正规劳动力市场，提供非传统及创新的工作形式，缩小薪资待遇及升迁中的性别歧视，创造家庭内外的安全保障环境。

[责任编辑：孙喜勤]